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能源车A与新能源车B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2015年4月13日
公告日期：2015年4月8日
重要声明与提示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能源车A与新能源车B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以下简称“本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上市交易公告书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上市交易公告书的内容与格式》”)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编制,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本公告中基金财务会计资料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能源车A与新能源车B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基金的任何保证。凡本公告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详细查阅刊登在2015年3月9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本公司网站(www.fuqiao.com.cn)上的《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同日发布的有关公告和《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www.fuqiao.com.cn)上的《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二、基金概况

1.基金名称: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类别:股票
 3.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4.本基金的基础份额名称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即“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基金代码:161028),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即“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A”,基金代码:150211)与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收益类份额(即“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B”,基金代码:150212)。

5.基金存续期间:不定期。
 6.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与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资产合并运作。
 7.本基金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公开发售。投资者场外认购的份额,将被确认为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投资者场内认购的份额,将按照1:1的基金份额配比自动分离为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和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基金合并生效后,投资者认购所得的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场内份额的自动分离,由基金管理人委托注册登记机构进行,无需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

8.基金合同生效后,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A”,基金代码:161028)设置单独的基金代码,只可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不上市交易。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A;交易代码:150211)与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B;交易代码:150212)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9.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申购与赎回:投资者可通过场外或场内两种方式,申购或赎回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场内申购:新能源车,基金代码:161028)。办理富国新能源汽车场内申购,赎回的业务代码为:场内申购新能源车,场内申购新能源车A,场内申购新能源车B。场内赎回:新能源车,新能源车A,新能源车B。场内赎回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或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单独开放场内申购、赎回。

10.场内份额配对转换:场内份额配对转换是指本基金场内的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与分级份额之间进行转换的行为,包括分拆与合并。分拆指场内的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按照1:1的基金份额配比分拆为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和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的行为。合并指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和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按照1:1的基金份额配比合并成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行为。

11.基金份额折算:基金份额折算的频率为每年至少一次。基金份额不定期折算的条件是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高于1.005元或以下,有关基金份额折算的约定,参见基金合同“二十一、基金份额折算”。定期折算基准日或不定期折算基准日的具体日期,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公告。

12.基金资产总额:截至2015年4月4日03时,本基金资产总额总计为6,018,944,449.58份;其中,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为:533,904,342.58份,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为242,520,053份,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为242,520,054份。

13.基金份额净值:截至2015年4月4日03时,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3元,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1元,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5元。
 14.本次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简称及交易代码:份额简称:新能源车A,交易代码:150211;份额简称:新能源车B,交易代码:150212。

15.本次上市交易的份额:新能源车A:242,520,053份;新能源车B:242,520,054份。
 16.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7.上市交易日期:2015年4月13日
 18.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本次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三、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与上市交易
 (一)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募集情况
 1.本基金发售申请的核准机构和核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269号
 2.发售日期:2015年3月12日至2015年3月24日
 3.发售面值:1.00元人民币
 4.发售方式:场内、场外认购
 5.发售机构:
 (1)场内发售机构
 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
 (2)场外发售机构
 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其中直销机构是指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括:上海投资理财中心、代销机构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6.销售机构名称:永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7.从销售总金额及认购户数:
 本次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有效认购户数为73,489户,净认购金额人民币6,017,474,968.10元,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的利息共计人民币1,469,491.49元。
 上述资金中,场内首次发售募集资金及利息为人民币488,040,107.00元,场外首次发售募集资金及利息为人民币75,533,904,342.58元,分别为2015年4月27日全額划入本基金托管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的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资金专户。
 按照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1.00元计算,本次募集的募集资金及利息结转后的基金份额共计6,019,944,449.58份,已全部计入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名册。其中,募集期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269,576.61份,占基金总额比例为0.0045%;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工作人员未认购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8.基金备案情况
 本基金于2015年3月30日通过验资,2015年3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出具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15年3月3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基金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

2.上市交易日期:2015年4月13日
 3.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4.份额简称:新能源车A,交易代码:150211;份额简称:新能源车B,交易代码:150212
 5.本次上市交易份额:新能源车A:242,520,053份;新能源车B:242,520,054份(截至2015年4月3日)
 6.基金资产净值披露:每个工作日的次日公布新能源汽车的基金份额净值、新能源车A、新能源车B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在深交所网站发布系统披露。
 7.未上市交易份额的流通转让:对于托管在场内的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应符合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将其基金份额转入场外即可上市流通;对于托管在场外的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应符合相关交易规则的前提下,将其认购系统转入交易所场内折为新能源车A和新能源车B即可上市交易。

四、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及前十名持有人

(一)持有人户数
 截至2015年4月3日,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的持有人

总户数为73,489户,其中场外持有人总户数为70,150户,富国新能源汽车A份额持有人总户数为3,339户,全部场内持有人,富国新能源汽车B份额持有人总户数为3,339户,全部场内持有人;富国新能源汽车份额平均每户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为72.63254份,新能源车A平均每户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为72.63254份,新能源车B平均每户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为72.63254份。

(二)持有人结构
 1.截至2015年4月3日,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如下:
 新能源车A:场内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3,544,289份,占比1.46%;场内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28,975,776份,占比98.54%。
 新能源车B:场内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3,544,289份,占比1.46%;场内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28,975,776份,占比98.54%。

2.截至2015年4月3日,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如下:

项目	持份额	持有基金份额(股)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持有基金份额	新能源车A	209,576.51	0.0045
	新能源车B	0	0
	合计	209,576.51	0.0045

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三)截至2015年4月4日03时,场内新能源车A基金份额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序号	基金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占场内基金份额比例(%)
1	华泰	1,284,111.00	0.53
2	德意志	1,250,109.00	0.52
3	德意志	1,200,023.00	0.49
4	中信	1,010,608.00	0.42
5	德意志	1,000,136.00	0.41
6	德意志	1,000,136.00	0.41
7	方正证券	1,000,136.00	0.41
8	富国基金	1,000,136.00	0.41
9	国泰君安	1,000,092.00	0.41
10	华泰	1,000,087.00	0.41

截至2015年4月4日03时,场内新能源车B基金份额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序号	基金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占场内基金份额比例(%)
1	华泰	1,284,112.00	0.53
2	德意志	1,250,109.00	0.52
3	德意志	1,200,023.00	0.49
4	中信	1,010,609.00	0.42
5	德意志	1,000,136.00	0.41
6	德意志	1,000,136.00	0.41
7	方正证券	1,000,136.00	0.41
8	富国基金	1,000,136.00	0.41
9	国泰君安	1,000,092.00	0.41
10	华泰	1,000,087.00	0.41

注:以上信息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持有人信息编制。

五、基金主要当事人简介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楼
 法定代表人:薛爱东
 总经理:陈戈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4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范伟伟
 注册资本:1.8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截止于2015年4月3日):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75%
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7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5%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基金投资的重大决策和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日常投资中的风险控制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日常投资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要求,防范和化解投资风险,合规与道德风险。

公司目前下设十九个部门、三个分公司和二个子公司,分别是:权益投资部、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权益专户投资部、养老金投资部、权益研究部、集中交易部、机构业务部、零售业务部、营销管理部、客户服务部、战略与产品部、监察稽核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管理部、信息技术部、运营部、北京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权益类基金产品的投资管理;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类公募基金产品和非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的债券部(包括公司自有资金等)的投资管理;量化与海外投资部;负责量化收益投资、量化衍生品投资及境外权益等各类投资的研究与投资管理部;负责社保、保险、QDII、一对一、一对多等非公募基金权益专户的投资管理;负责养老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社保)及另类养老金专户产品的投资管理;权益研究部:负责研究上市公司研究报告撰写等;集中交易部:负责证券交易和风险控制;机构业务部:负责专户、社保及共同基金的机构客户服务工作;零售业务部:管理华东营销中心、华中营销中心、华南营销中心(广州分公司)、北方营销中心(北京分公司)、西部营销中心(成都分公司)、华北营销中心,负责共同基金的零售业务;营销管理部:负责营销计划的拟定和落实、品牌建设及媒体关系管理、为零售和机构业务团队、直销等提供一站式营销支持;客户服务部:制定客户服务策略,制定客户服务规范,建设客户服务团队,提高客户满意度,收集客户意见,分析客户需求,支持公司决策;电子商务部:负责基金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分析,制定和实施电子商务业务策略和系统规划,有效促进公司电子商务业务;战略与产品部:负责开发、维护产品和公募业务,协助营销团队研究、制定、落实、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建立数据驱动、公平平台,为公司投资决策、销售推广、业务发展、绩效分析等提供综合的数据支持;监察稽核部:负责监察、风控、法务和信息披露;信息技术部:负责软件开发与系统维护等;运营部:负责基金会计与清算;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计划与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规划与管理;行政管理部:负责车、行政、后勤;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证券交易、就证券提供意见和建议并管理资产;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经营境外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至2015年4月3日,公司员工270人,其中90%以上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3.本基金基金经理
 崔耀元先生,研究生学历。自2008年7月至2011年5月在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研究员助理、初级研究员、研究员,自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助理助理,自2013年12月起任富国创业板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4月起任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经理,自2014年10月起任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经理。自2015年3月起任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和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经理。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仟玖佰玖拾柒万柒仟肆佰玖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0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6月成立,1996年9月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富国建设银行于

2004年6月分立而成立,承接了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和相关的资产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50)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内地四大国有银行中首家在海外上市的中国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登陆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市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96股(包括240,417,319,808股H股及9,693,657,606股A股)。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7%。营业收入2,870.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2.59%,净利润收益率NIM达2.0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3.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20.96%。成本收入比24.17%,同比下降0.45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89%和11.21%,同业领先。截至2014年6月末,本集团总资产61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62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26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302万户,较上年末增加1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71.67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5.23%,手机银行客户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1,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业务交易量占比达9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项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1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托管处、专户信托处、养老金托管处、清账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业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赵蔚南,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怀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扬,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管理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支持中心业务部,并在总行团客户部和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秀英,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银监会首批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服务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规范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保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金专户、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品种最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和认可。中国建设银行自2008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国际银行界“最佳托管银行”奖,屡获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最佳托管银行”奖,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三)基金验资机构
 名称:永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长安东路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亚太楼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李强
 联系电话:021-2228889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德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德、蒋燕华

六、基金合同摘要
 基金合同摘要内容摘要见附件。

七、基金财务状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所在本基金募集期间未收取任何费用,其他各基金销售机构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费率收取交易费。

本基金募集结束后至上市交易公告书公告前无重要财务事项发生。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4月3日资产负债表如下: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金额
银行存款	5,744,143,374.21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4,143,914.79
其中:股票投资	1,984,143,914.79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7,728,287,28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应付托管费	-
其他负债	-
所有者权益	7,728,287,289.00
其中: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7,728,287,28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28,287,289.00

截至2015年4月3日,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组合如下:

(一)前十大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存出保证金	-	-
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3	应付赎回款	-	-
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5	应付托管费	-	-
6	其他负债	-	-
7	待摊费用	-	-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957,536.63	1.2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八)投资组合组合
 截至2015年4月3日,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组合如下:
 (一)前十大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存出保证金	-	-
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3	应付赎回款	-	-
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5	应付托管费	-	-
6	其他负债	-	-
7	待摊费用	-	-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957,536.63	1.24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注:截至2015年4月3日,本基金未持有股票。